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公司名稱為「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東方證券」(中文)及「DFZQ」(英文)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0395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則作出。

茲載列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臨時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潘鑫軍

中國·上海
2018年3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鑫軍先生及金文忠先生；非執行董事吳俊豪先生、陳斌先生、李翔先生、許建國先生及杜衛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國祥先生、陶修明先生、尉安寧先生、許志明先生及靳慶魯先生。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18年3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2018年3月9日完成通讯表决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12人，实际表决董事12人，有效表决数占董事总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选举潘鑫军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具体组成人员如下：

1、战略发展委员会：潘鑫军（主任委员）、金文忠、吴俊豪、许志明、杜卫华；

2、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潘鑫军（主任委员）、金文忠、李翔、夏晶寒、陶修明；

3、审计委员会：靳庆鲁（主任委员）、吴俊豪、许建国、徐国祥、尉安宁；

4、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尉安宁（主任委员）、刘炜、陈斌、徐国祥、靳庆鲁。

刘炜先生和夏晶寒女士的任职自其取得证券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9日